

宜蘭縣 109 年度環境教育創意實作活動教師工作坊（二）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- （一）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7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090026443 號函。
- （二）宜蘭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3 日府教體字第 1090043665 號函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- （一）配合國家重要政策，輔導各國中小學執行各項環境議題宣導。
- （二）鼓勵本縣師生進行環境教育實作競賽活動，並辦理計畫說明會、研究活動教師工作坊、教學活動分享活動、計畫初審活動及輔導報名說明會。
- （三）鼓勵教師發展環教教學課程，與帶領學生進行創意實作活動。

三、指導機關：教育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

五、承辦單位：宜蘭縣立吳沙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環境教育輔導團

六、研習地點：吳沙國中多功能教室(宜蘭縣礁溪鄉育英路 79 號)

七、研習實施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5 日（三）13：30-17：30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研習代碼：2960110)。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- （一）盤點本縣環境教育議題，鼓勵本縣教師依環境教育五個學習主題（環境倫理、永續發展、氣候變遷、災害防救及能源資源永續利用）之重點項目，輔導提出 10 件教師行動研究，提升自身對行動的動機與價值觀，進一步規劃班級或全校的環境教育行動研究，並激盪環境教育政策、理論及實務之相互辯證，並藉由實踐來落實環境教育。
- （二）辦理相關工作坊及研習，以提升本縣環境教師指導學生於生活中觀察生態與環境之科學能力，並展現環境教育的創意與實作成果，辦理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之學生實作競賽，並提出 10 件學生實作研究案件。

十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參加對象為本縣所屬之國、高中、國小及幼兒園之教師。

(二) 對於環境教育議題有興趣之縣內教師與行政人員。

十一、經費：本案經費由教育部、宜蘭縣教育處專款補助。

十二、獎勵：承辦人員依據本縣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。

十三、本實施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研習時間表：109年11月27日(三)下午13:30-17:30。

地點：吳沙國中 視聽教室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
13:30-14:00	報到	吳沙國中
14:00-15:00	創意設計與思考	宜蘭大學 江協堂 教授
15:00-15:20	休息茶敘時間	吳沙國中
15:20-16:20	發明創意與環境教育的結合	宜蘭大學 江協堂 教授
16:20-16:30	休息茶敘時間	吳沙國中
16:30-17:30	綜合座談	許志成校長 江協堂 教授